

证券代码：300167

证券简称：迪威迅

公告编号：2021-123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第一、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《通知书》（2021）粤03破申1031号，申请人捷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破产清算。本次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清算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继续积极与债权人、法院等进行沟通，争取尽早消除不良影响，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第二、如最终相关法院正式受理公司破产清算申请且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，根据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4.1的规定，公司A股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且公司A股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第三、目前该案件处在破产申请阶段，法院尚未正式受理。

一、债权人向法院提出破产申请情况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12月21日收到深圳中院下达的《通知书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申请人捷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捷通智慧”）申请你司破产清算，现将破产申请书与证据材料送达你司。如你对申请人提出的破产申请有异议，应当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7日内向本院提出，并提交相关证据。

（一）申请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捷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杨春华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5600032532B

成立日期：1995年03月07日

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8号楼

经营范围：信息系统集成；信息系统基础设施的规划、咨询、设计、检测、运行维护；建筑装饰装修设计、施工；计算机房、通信机房、印刷照排机房、播音机房、高洁净度场地设计、施工；综合布线的设计、施工；楼宇自动控制、安全防范与保安监控系统、消防自动报警与灭火系统、计算机网络工程、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、施工；技术开发与配套服务；防雷工程设计、施工；消防工程设计、施工；人工智能技术开发；软件开发；销售建筑材料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产品、通讯设备、机电设备；货物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；出租办公用房；承包境外工程；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壹级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）。

（二）申请人对公司债权的基本情况

申请人（捷通智慧）因与被申请人之间关于 4 号数据中心机房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诉至法院，诉请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欠付工程款、质保金及逾期利息等。2020 年 10 月 20 日，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作出（2020）内 06 民初 80 号《民事判决书》已发生法律效力。由于被执行人迪威迅公司没有履行生效判决，申请执行人捷通智慧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请求强制被执行人偿付人民币 2077.52 万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

（三）关于该诉讼的披露情况及风险提示

根据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修订）：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，应当及时披露。捷通智慧一案涉及金额没有达到重大诉讼的披露标准，但公司在累计诉讼事项中有及时披露。详见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《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事项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1-045）。

关于公司的债务逾期的情况，公司在《关于半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》里面有披露，截止回函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已逾期的债务：诉讼执行的总额约 2990 万元，其中包含了捷通智慧的诉讼金额。回复函中披露公司存在短期的资金压力，已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详见半年报回复函对于问题 2 的回复。

二、上市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季红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732061351F

成立日期：2001 年 09 月 21 日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住所：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 28 号方大广场 3.4 号研发楼 3 号楼 1202-1203 室

经营范围：智慧城市规划设计、建设、运营、技术开发，智慧城市相关软件、硬件设计及外围设备、通讯设备采购及售后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和技术服务包括咨询设计、软件开发、系统集成、运行维护（包括运行维护、数据处理、运营维护）；计算机系统集成、电子产品、通讯产品的设计、制造及销售；激光工程投影仪、激光电影放映机、激光电视的生产、销售；安防工程安装，视频监控系统、智能系统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及维护；地理信息系统工程、无线数据终端的研发及生产；城市管理信息采集服务；投资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国内贸易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自有物业租赁；投资咨询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。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，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：通讯设备、通讯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生产；增值电信业务；基础电信服务；电信业务经营。

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：

	2020 年度	2021 年 1-9 月
总资产（元）	794,088,221.95	773,337,562.96
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413,647,252.30	340,160,463.28
营业收入（元）	252,089,287.48	162,265,984.84
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18,944,865.73	-73,482,905.63

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详见公司于 4 月 30 日、10 月 27 日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三、破产申请对公司的影响

第一、本次破产申请涉及的债务金额约为 2077.52 万元，仅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5.02%。公司正在积极筹措资金，并且积极与债权人、法院等进行沟通，争取尽早消除不良影响，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第二、如最终相关法院正式受理公司破产清算申请，根据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4.1的规定，公司A股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第三、如最终相关法院正式受理公司破产清算申请且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，根据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4.1的规定和相关规则，公司A股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公司将积极关注事件进展，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1 日